

证券代码：833171

证券简称：国航远洋

公告编号：2025-129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航远洋”、“公司”）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国航远洋（香港）海运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国航远洋香港控股”）拟在新加坡设立 100%控股的公司，新公司的经营范围：干散货远洋运输、船舶运营管理、租船业务、船舶代理、航运相关投资、航运信息咨询等，新设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 万新币。

新加坡作为重要的航运枢纽，位于马六甲海峡咽喉，是全球东西贸易关键节点，连接 120 多个国家，600 多个港口，供应链资源高度集聚，拥有完善的航运及海事服务生态圈（船舶代理、货运代理、金融、保险、法律等），是全球前五船舶注册地之一，也是全球最大的船舶加油港，在替代燃料应用方面居领先优势，在航运收入方面的税收政策优势明显。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通过在港全资子公司设 100%控股的孙公司，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新加坡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投资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对外投资备案及办理新加坡的注册登记手续，以最终注册登记的信息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待定

注册地址：新加坡

经营范围：干散货远洋运输、船舶运营管理、租船业务、船舶代理、航运相关投资、航运信息咨询等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单位：新币）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国航远洋香港控股	100,000	现金	认缴	10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以自有资金的出资方式出资。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不需要签订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设立新加坡孙公司是集团全球化战略的关键一步，具备多重核心价值，如：深度切入并辐射高速增长东南亚（东盟）市场；利用新加坡国际航运枢纽地位及成熟发达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集团全球航线网络布局与资源配置效率；显著增强集团在国际航运市场的品牌影响力与认知度，同时提升资产全球配置与运营的灵活性等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设立新加坡全资航运公司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出发的慎重决定，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但仍然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航运公司是基于集团长远发展考虑，有利于集团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集团整体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5 日